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新溪村渡头提升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设计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普宁市南溪镇新溪村民委员会 地址：普宁市南溪镇新溪村 联系人：张惠潮 联系电话：13822911156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具备乙级工程设计（风景园林工程通用专业）资质 及以上资质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、工作内容及规模：对新溪村现有渡头进行升级改造并在周边配套四小园（主要是公园、菜园、绿化）项目，项目总投资约105万元。 2、设计成果：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设计文件及相关图纸，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	1、履行地点：普宁市南溪镇； 2、合同方式：具体按双方的合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5%-20%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计价格（2002）10号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算。

8	服务时间	具体按双方的合同约定。
9	结算方式	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。
10	违约责任	1、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、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11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(或仲裁)的方式解决。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
12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普宁市南溪镇新溪村民委员会

2026年3月30日

